

2022-3-3 星期四

编辑 段淑贞 校对 王飞飞

高铁商务区

为进一步推动《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文明观念,养成文明行为习惯,3月1日,高铁商务区联合县人社局、文广旅局、大数据中心,组织志愿者来到平顶山西站开展“学《条例》 倡文明”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志愿服务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为平西站一线驻站单位及过往旅客发放《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页(如图),讲解条例中规定的文明行为和不文明行为,积极引导他们自觉参与精神文明建设中来,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树立文明风尚。参与活动的志愿者和过往旅客及驻站单位工作人员依次在横幅上签名。大家表示,会增强文明意识,告别陋习,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

高铁商务区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大力普及文明行为规范,提高市民的文明素养,引导人们争做文明风尚的培育者、美好生活的创造者,为建设美丽宝丰贡献力量。

(徐一宸)

团县委

“《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颁布实施是为不文明行为套上了法律的‘枷锁’,希望同学们主动学习和践行《文明条例》,提高自身文明素养,做新时代好青年。”3月1日,在宝丰中等专业学校“学文明条例 树文明新风”宣讲活动中,团县委工作人员对全体学生提出了要求。

当天下午,团县委在宝丰中等专业学校开展《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进校园专题活动,积极组织师生率先了解文件精神,深入宣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活动中,团县委工作人员借助PPT课件以图片、文字、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对《文明条例》的内容进行了全面、细致地解读,让学生对《文明条例》原本生涩的文字内容有了更加直观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宣讲结束后,团县委工作人员发放了“文明行为承诺书”,并希望同学们要在工作和生活中,时刻注意自己形象,使用文明语言,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同学们纷纷在承诺书上签字,以表明自己履行承诺的决心。

(周琦滢)

县委党校

为弘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公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推动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升广大群众文明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促进城市文明行为,3月1日,县委党校组织志愿服务队开展“学文明条例”文明实践主题日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服务队开展了知识竞答活动,进一步强化服务队志愿者们的文明创建知识,举行了文明实践推动周签名仪式,增强志愿者对文明实践活动的思想认同,并向周边群众发放宣传彩页,详细解读了

《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此次宣传活动,提高了职工群众对《条例》的知晓率,为推动市民积极遵守践行《条例》、提高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贡献了自己的力量。志愿者纷纷表示,将会在今后的工作、生活和出行中,积极遵守各项文明规定,做新时代文明公民,为建设文明宝丰添砖加瓦。

(欧洋)

银龙公司

为深入贯彻学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进一步传承和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引导和促进公民文明行为,全面推动2022年“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顺利进行,3月1日上午,银龙水务公司开展“学文明条例”文明实践主题活动。

会议学习了《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并对《条例》中的公共秩序、环境卫生、文明出行等多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解读。

会后,银龙水务公司志愿者服务队在公司服务大厅开展了“践行文明条例 争做文明市民”新时代文明实践主题宣传活动。

在活动中,志愿者向居民宣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内容,发放《条例》宣传页,并号召广大居民从点滴做起,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养成文明习惯,争做文明有礼的好市民。

(朱晓乐)

荣泽水利公司

为进一步推动《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结合县文明办《关于开展2022年“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的通知》精神,3月1日上午,荣泽水利公司



“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正式起航,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在三楼会议室开展“学文明条例,做文明市民”主题活动。

会议宣读了公司《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的活动方案》,发放了《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要求大家严格执行“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的活动方案,自觉养成文明习惯。同时向社会广泛宣传公德规范、爱护公共设施、讲究公共卫生、恪守文明出行等方面内容,整体提升全民素养(如图)。

会上,全体党员干部职工现场踊跃签署了《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承诺书》。

荣泽水利公司以此次文明实践推动周为契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健康向上的社会新风尚,重点提升公司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讲文明、重礼仪、讲和谐、比奉献的浓厚氛围,为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为我县文明城市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张真珠)

医疗保障局

为弘扬、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公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推动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升广大群众文明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运用法律

法规规范促进文明行为,3月1日上午,县医疗保障局志愿队伍开展《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活动,全力提升群众的认知率和践行率。

活动中,志愿者向过往居民发放《条例》宣传页,耐心讲解《条例》的具体内容,引导群众积极学习条例、遵守条例,在日常生活中自觉践行文明行为。本次活动共计发放宣传页200余份,营造讲文明树新风的浓厚社会氛围。

(韩笑)

交通运输局

为深入贯彻学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进一步发挥文明单位引领示范作用,引导全局全体人员文明观念、文明行为的养成,推动2022年“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顺利进行,3月1日,县交通运输局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局机关全体人员集中学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为“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拉开序幕。

会议对《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全文进行了逐条学习,针对重点内容进行了详细解读,同时要求交通运输局机关全体人员要结合自身实际,将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文明创建工作的措施和办法,并确立了创建“省级文明单位”目标。

在未来一周内,县交通运输局还将继续开展“做红色传人”“倡节俭风尚”“守社会秩序”“学雷锋我行动”等文明实践活动。

(高磊)

农科所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引导和促进文明行为养成,提升社会文明程度,3月1日下午,农科所在二楼会议室召开全体干部职工会议,集中学习《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会议对《河南省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指导思想、重大意义和详细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学习。

会议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从自身做起,积极践行条例,规范文明行为。要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个人文明行为带动整体文明程度提升,让文明理念深入人心,争做文明行为的践行者、文明风尚的传播者,让文明之花在宝丰大地普遍盛开。

(王彩凤)

接待和旅游服务中心

传递正能量,传播真善美。3月1日,县接待和旅游服务中心组织志愿者开展“学文明条例”文明实践主题活动。

当天上午,该中心志愿者来到新世纪广场,通过发放《河南省文明条例促进条例》宣传页等形式,向群众讲解《条例》内容,引导群众文明出行、文明旅游,营造文明城市良好氛围(如图)。

此次活动围绕《条例》内容,以贴近实际、靠近生活、走进群众进行宣传。引导大家从点滴做起,从小事做起,争做良好道德风尚的践行者、社会文明的推进者。

(陈静)

